

河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文件

豫交院教〔2018〕46号

关于召开 2018 年师生技能大赛表彰大会的 预通知

各系（院、部）：

根据《关于印发〈河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学生专业技能竞赛管理办法〉的通知》（豫交院〔2018〕114号）和《关于印发〈河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教师教学技能竞赛管理办法〉的通知》（豫交院〔2018〕115号）文件精神 and 学院年度工作安排，为表彰广大师生在各级各类技能大赛中的辛勤付出和取得的优异成绩，拟于2018年12月下旬召开2018年师生技能大赛表彰大会。为做好2018年师生技能大赛的总结与表彰工作，现将有关工作安排如下：

一、做好获奖师生信息统计工作

（一）统计时间范围

2017年12月15日至2018年12月10日

（二）统计内容

1. 经过学校批准并在教务处备案的院级及以上教师技能大赛参赛及获奖信息。

2. 经过学校批准并在教务处备案的院级及以上学生技能大赛参赛及获奖信息。

（注明：根据技能大赛管理办法，未经学校批准和教务处登记备案的参赛项目不予资助奖励。）

（三）统计要求

1. 请各单位准确填报《2018 年教师技能大赛参赛及获奖信息统计表》（见附件 1）、《2018 年学生技能大赛参赛及获奖信息统计表》（见附件 2）；

2. 大赛名称、项目名称、举办单位均需填写全称；

3. “参赛级别”一栏根据相关要求，填写国家级、省级一类、省级二类、校级；

4. 若出现同一参赛项目同时获得多个级别奖项，统计最高级别奖项，并在备注项说明同时获得的其他级别奖项。

二、做好材料报送工作

1. 请各单位将信息统计表纸质版加盖公章报教务处 309 室，电子版发送至联系人 0A。

2. 各赛项获奖信息需提交佐证材料，主要包括上级文件或获奖证书复印件，复印件需同时加盖院系公章。

3. 2018 年学生技能大赛获奖学生信息应一并统计上报。

4. 师生技能大赛信息统计表以系(院、部)为单位统一汇总上报，行政坐班教师以课程所在单位进行统一上报。

三、其他说明

1. 本次信息统计将作为 2018 年技能大赛总结与奖励的重要依据，请各单位准确、客观、认真填报。

2. 请各单位于 12 月 12 日 16 点前上报，逾期未报者，将不予统计。

附件： 1. 2018 年教师技能大赛参赛及获奖信息统计表
2. 2018 年学生技能大赛参赛及获奖信息统计表

2018 年 12 月 5 日

(联系人：谢晓娜

联系电话：60868316)

